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4

债券代码：149590

债券简称：21 万马 01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暨青岛万马高分子投资项目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 年 7 月 19 日，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万马高分子投资建设“年产 35 万吨环保型高分子材料项目”的议案》，子公司浙江万马高分子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马高分子”）在山东省青岛市董家口经济区建设“年产 35 万吨环保型高分子材料产业化项目”。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7 月 23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万马高分子投资建设年产 35 万吨环保型高分子材料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02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取得青岛市黄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印发的青岛万马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万马高分子”）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1MAERM4JGX7，注册资本：壹亿伍仟万元，成立日期：2025 年 7 月 31 日，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危洪涛，住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港兴大道路 17 号 4 栋 1 单元 811，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五金产品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认证服务。

2025 年 9 月 26 日，青岛万马高分子与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黄岛-01-2025-060 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同的主要条款

出让方：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

受让人：青岛万马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宗地编号：370211203274GB00014W00000000

宗地位置：黄岛区信阳东路东、子信路南

宗地面积：111151 平方米

出让年期：50 年，按合同约定的交付土地之日起算

出让价款：陆仟陆佰贰拾陆万元

付款方式：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内，一次性付清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

交付时间：2025 年 10 月 22 日前

宗地用途：工业用地（环保型高分子材料项目）

容积率：不低于 1.5

建筑高度：不高于 60 米

建筑密度：不低于 40%

绿地率：不高于 15%

生效时间：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二、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将用于实施万马高分子年产 35 万吨环保型高分子材料项目，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高公司新材料板块产能，提升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实际经营情况及项目建设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